

严谨 / 高效 / 公正 / 公平

招标文件

招 标 编 号 : 2021-MY007

采购计划编号: 441224-2021-00464

项 目 名 称 : 洽水镇圩镇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
清运服务采购项目

采 购 方 式 : 公开招标

采 购 人 : 怀集县洽水镇人民政府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GUANGDONG MINGYING BIDDING AGENT CO., LTD
www.myzbd.com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投标邀请函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一、说明	10
二、招标文件	11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13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五、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6
六、质疑与投诉	19
七、定标与签订合同.....	21
八、适用法律、规章及政策.....	22
附件：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23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26
一、项目概况	26
采购项目一览表	26
二、项目需求描述.....	26
（一）项目实施范围	26
（二）服务内容	27
（三）服务要求	27
（四）人员配备及设备投入要求	30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2
四、投标要求	32
五、报价要求	33
六、双方责任	33
七、监督事项	34
八、合同签订	34
九、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34
十、违约责任	35
十一、考核评分标准.....	35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定标原则.....	38
一、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38
二、评标程序.....	38
（一）投标人资格审查.....	38
（二）投标人符合性审查.....	40
（三）技术及商务评标标准.....	41
（四）定标原则.....	44
（五）招标失败的情况.....	45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参考文本）.....	4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参考文本）.....	50
第七章 招标文件附件.....	73
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	73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函

受怀集县洽水镇人民政府委托，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洽水镇圩镇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清运服务采购项目”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提交密封的投标文件。

1. 招标编号：2021-MY007

采购计划编号：441224-2021-00464

2. 招标项目名称：洽水镇圩镇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清运服务采购项目

3. 招标项目预算：人民币 4691836.80 元

4. 项目内容及需求：

4.1 采购内容一览表：

合同包号	项目名称	数量	服务要求	履约地点	服务期限
—	洽水镇圩镇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清运服务采购项目	1 项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怀集县洽水镇	三年，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4.2 本项目属于 C1601 城镇公共卫生服务 品目。

4.3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4.4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5.1 投标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按下列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报告或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或者 2021 年度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若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作出明确书面声明。

5.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共同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除外，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作出明确书面声明。

5.4 投标人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原件。

5.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

5.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 招标文件购买时间：2021 年 03 月 29 日起至 2021 年 04 月 06 日(节假日除外)，上午 09:00-12:00，下午 14:30-17:30。招标文件查阅和购买地点：采购代理机构前台。招标文件购买方式：现场购买，投标人授权代表须携带如下材料到本公司购买招标文件：

6.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6.2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如三证已合一的投标人只需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7. 招标文件售价 200 元人民币，图纸等资料费用另计。

8.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1 年 04 月 20 日下午 14:30-15:00（北京时间）。

9.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04月20日下午15:00（北京时间），逾期递交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0. 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24号（即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303室。**

11. 本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公示期为2021年03月29日起至2021年04月02日五个工作日。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投标人认为政府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按相应格式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电话咨询或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一次性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以补充形式（二次或以上）提出的质疑。

12. 以上信息或本项目的其它内容如有变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http://www.myzbd.com>）等信息发布媒体通知，请投标人关注。

13. 未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的投标供应商，请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完成供应商注册，注册网址：

<http://gdgpo.czt.gd.gov.cn/freecms/site/guangdong/zcxz/index.html?registered=supplier>

14. 交通拥堵，递交投标文件请提前做好准备。

15.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5.1 采购人：怀集县洽水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孔先生 电话：0758-5752238

15.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小姐 电话：0758-2806869 传真：0758-2529090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37号7幢201写字楼
（即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面）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26日

账户类别 账户信息	投标保证金	中标咨询服务费
开 户 行	广东南粤银行肇庆分行	广东南粤银行肇庆分行
账 号	970001230900001393	970001230900001401
收款单位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财务部门电话	0758-280686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投标人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洽水镇圩镇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清运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人名称：怀集县洽水镇人民政府 招标编号：2021-MY007 采购计划编号：441224-2021-00464
2	3.1	资格标准： 详见投标邀请函“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以及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条。
3	11.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期结束后90个日历日。 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4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址：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投标截止时间：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	12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捌万元整（¥80000.00元）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应当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1、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保证金账户，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转账缴纳方式如下： 投标人应自行办妥、缴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投标保证金以投标截止前实际到账为准（ 投标人应在银行受理单据上标明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并在用途一栏上注明“保证金”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银行转账受理回执单据等，不能在投标现场缴交现金或以个人名义交纳投标保证金。 2、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1）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需达到本项目规定的保证金金额；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p>(2) 保函的申请人必须是投标人；</p> <p>(3)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或正规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p> <p>(4) 有效期超过投标（报价）有效期 30 天。</p> <p>保函原件可提前交至我司（扫描件发送至 gdmyzbzqyxgs@126.com）或密封于唱标信封中于投标时一起上交。</p> <p>3、采用支票、汇票或者本票方式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p> <p>(1) 付款金额需达到本项目规定的保证金金额；</p> <p>(2) 付款人必须是投标人；</p> <p>(3) 不得使用经过背书转让的支票、本票、汇票；</p> <p>(4) 所有票据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p> <p>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原件可提前交至我司（扫描件发送至 gdmyzbzqyxgs@126.com）或密封于唱标信封中于投标时一起上交。</p>
6	19.1	评标方法及定标原则(含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		<p>中标咨询服务费标准及缴纳方式：</p> <p>采购代理机构按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向中标人收取中标咨询服务费，收费标准（以中标金额为基数）具体为：基数≤100 万元部分，按 1.5%计取；100 万元<基数≤500 万元部分，按 0.8%计取，分段累进计算。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以转帐支票、汇票、现金等付款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中标咨询服务费。</p>
8	13.1	投标人须编制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伍份，电子版壹份，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9	17.3	招标文件中带“★”条款均为重要条款，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这些重要条款不满足或者负偏离，将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投标。
10		招标文件中带“▲”条款均为主要条款，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这些主要条款不满足或负偏离，将对其技术、商务评议得分造成影响。
11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为鼓励中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p>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项目投标，对提交符合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符合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人，在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后，将进行价格评分等的政策支持，具体如下。</p> <p>非联合体形式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对其投标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作为投标评审价格进行价格分评审。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的“开标一览表”中填报投标评审价格，并将可进行价格扣除的产品清单、计算说明书等材料作为“开标一览表”投标评审价格的证明资料。（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p> <p>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依据上述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得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企业。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重复享受政策。</p> <p>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就“投标评审价格”等关键响应内容上，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完整、准确的证明材料，否则在价格分评审时将不享受价格扣除；对于提交虚假和失实资料投标的投标人，评审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中标后也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按招标文件和相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本条所述的关键响应内容和要求提交的材料（包括投标评审价格、可进行价格扣除的产品清单、计算说明书等），为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属于条款号 18.1 中可以被要求澄清、说明或纠正的内容。</p>
12		<p>重要提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议对投标文件逐页进行加盖投标人公章。 2、交通拥堵，递交投标文件请提前做好准备。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敬请谅解。 3、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服务费存入中标咨询服务费及招标文件费专用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 4、考虑到银行上班时间较迟，投标保证金应提前缴交并到帐，未按规定按时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未实际到帐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5、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怀集县洽水镇人民政府。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或者准备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服务提供方。

2.4 “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专门负责本次项目评标工作的临时性组织。

2.5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2.5.1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2.5.2 “服务”系指政府采购中除货物制造、工程建设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具体服务要求及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2.5.3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服务，其内容、质量、技术等方面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现行标准及用户采购需求。

2.5.4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凡有能力提供本招标文件所述货物及服务的，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境内供货商或制造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投标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 (2) 母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 (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4 投标人不得与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公司，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

3.6 投标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3.7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

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8 投标人必须是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招标程序、内容和合同主要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用户需求书
- (4) 合同书格式（参考文本）
- (5) 投标文件格式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要求澄清应按投标邀请中载明的时间、地址按照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样式（可到采购代理机构前台领取）以书面的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需要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 15 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不足 15 天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投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应当至少在投标截止时间 3 个日历日前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以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投标人可对招标货物（或服务）一览表所列的全部合同包或部分合同包进行投标。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货物（或服务）只能有一个报价。

8.3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价格构成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商务响应文件都是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的主要依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资料尽可能详尽。

9. 投标文件语言

9.1 投标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本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内容。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文件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 项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1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2.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12.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活动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2.4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12.5 未按规定缴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6 未中标的投标人在中标结果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凭其出具的《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见第五章附件）办理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手续，保证金退还系原额无息退还。因投标人原因逾期办理的，保证金仍原额无息退返。因采购代理机构自身原因逾期未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代理机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商业银行同期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向投标人支付资金占用费。

12.7 在中标人支付所有中标咨询服务费并签订合同后（若有交付履约保证金要求的，在中标人交付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后）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人凭其签订的合同副本和出具的《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见第五章附件）予以原额无息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因中标人原因逾期办理的，保证金仍原额无息退还。

12.8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为投标有效期及其后的 30 个日历日。

12.9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中标人未能按本须知第 22 条规定签订合同；
- （3）中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交中标咨询服务费；
- （4）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6）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3. 投标文件的格式

13.1 投标人须编制由本须知第 10 条规定文件组成的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伍份，电子版壹份，正本必须用 A4 等标准幅面纸张打印装订（相关证明材料可以按招标文件要求直接使用有效的且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复印件或资料彩页等），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图纸等特殊资料可以使用 A4 以外的标准幅面纸张打印装订。

13.2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3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或许可，投标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3.4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

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服务）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3.5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投标人公章，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

13.6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证明或加盖校正章。

13.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3.8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注明“与原件一致”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9 投标人应将上述文件按顺序胶装或装订成册、打印页码，并编列投标文件目录、资料清单，由于装订不规范或编排顺序混乱而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漏读，该投标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承担不利的评标结果。

13.10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全部副本分别用信封密封，并标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文件未密封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4.2 每一信封密封处应注明“于 _____ 之前（指招标邀请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投标代表签字。

14.3 如果投标文件由邮局或专人送交，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14.1 条至第 14.2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地址送至接收人。

14.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4.5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4.6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7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4.8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五、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5. 开标、评标时间

15.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如有推迟情形，以推迟后的时间、地点为准）。

15.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投标人一般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并办理签到手续。

15.3 开标时，由监标人或者投标人共同推举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对符合密封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或者逆顺序）当场逐一拆封，由开标会主持人按规定宣读“开标一览表”等规定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作开标记录，如开标记录表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开标唱读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时，均以公开唱读为准。

16. 评标委员会

16.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货物（服务）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法律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为 5 人或以上单数组成，专家人数不能少于 2/3。在开标后的适当时间里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17. 投标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

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投标人任何试图影响评委会对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17.1 评委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投标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7.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7.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定标原则“二、评标程序”第（一）条投标人资格审查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7.3.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中标人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 (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4) 法定代表人的签字人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 (5) 开标一览表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开标一览表的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等重要信息错误的；
- (6) 未按照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不足、或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保证金不能确保到账的；
- (7) 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投标内容与招标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或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如不满足保修期、供货期、结算方式和条件等要求）；
- (9) 投标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 (10) 投标人未按规定对投标进行分项报价；
- (11) 投标人提交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控制价；
- (12) 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的且不能合理说明或不在规定时间内作说明的；
- (13)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14)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
- (1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6) 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情况只根据其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8. 投标文件的澄清

18.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 比较与评价

19.1 评标委员会将按第四章评标办法及定标原则所述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投标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漏(缺)报人的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19.3 若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应按评标委员会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投标处理。

19.4 评标委员会将按比较与评价最优在先原则,排列评价顺序,根据在第四章评标办法及定标原则中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19.5 在评标期间,若出现符合本须知规定的所有投标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六、质疑与投诉

20. 质疑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20.1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 5 个工作日;购买本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0.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0.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

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及其他有关供应商，供应商质疑和投诉应当由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0.4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得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20.5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以补充形式（二次或以上）提出的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0.6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0.7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20.8 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的当事人应当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20.9 质疑联系方式

质疑受理机构名称：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机构地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 37 号第七幢 201 写字楼

质疑受理机构电话：0758-2806869

21. 投诉

21.1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七、定标与签订合同

22. 定标准则

22.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22.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按招标文件确定评标方法、标准，经评委评审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3. 中标通知

23.1 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方应在刊登本采购项目招标公告的媒介上对中标结果进行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应当以书面方式提出。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3.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同时将《落标通知书》发送给未中标的其他投标人，请未中标的投标人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

23.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采购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3.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若有交付履约保证金的，则在中标供应商交付履约保证金后）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24. 签订合同

24.1 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参照本招标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中标供应商责任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的，

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4.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4.3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4.4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4.5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4.6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八、适用法律、规章及政策

2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附件：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泮水镇圩镇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清运服务采购项目项目（项目采购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2			
.....			

1. 相关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合同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合同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
- 7) 供应商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为了加强洽水镇市容环境卫生工作管理，怀集县洽水镇人民政府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取一家符合资质的供应商，对圩镇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实行承包，服务期限：三年。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报价，不能只对其中部分进行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采购项目一览表

项目内容	服务期限	年服务费用最高限价 (元)	总服务费最高限价 (元)
怀集县洽水镇圩镇 清扫保洁及农村生 活垃圾清运服务	三年	¥1563945.60 元	¥4691836.80 元
注：投标人年度报价不得超过年服务费用最高限价，投标总价不得超过总服务费用最高限价。			

二、项目需求描述

(一) 项目实施范围

1、**服务范围：**洽水镇辖区内洽水村、丰叙村、珠岗村、罗岗村、社背村、鱼田村、旺兰村、东园村、坡下村、丽洞村、七坑村共 11 个行政村的所有自然村的垃圾收集点的生活垃圾收集、清运，以及圩镇等范围内的日常环境卫生清扫、保洁等。

2、S262 省道及圩镇保洁范围：

序号	管辖范围
1	计生办至英英商店

2	德记家具城至木记酒楼桥头
3	邮政局至文记饭店
4	计生办至旧街
5	格力至直街垃圾池
6	好万家电器至敬老院
7	敬老院至市场
8	S262 省道洽水牌坊—丽洞村委会
9	S262 省道洽水牌坊—Y617 东园村口

3、垃圾收集、清运范围

洽水镇辖区内洽水村、丰叙村、珠岗村、罗岗村、社背村、鱼田村、旺兰村、东园村、坡下村、丽洞村、七坑村共 11 个行政村辖区范围内所有的垃圾收集点（含垃圾屋或桶）的生活垃圾。

（二）服务内容

1、洽水镇辖区内洽水村、丰叙村、珠岗村、罗岗村、社背村、鱼田村、旺兰村、东园村、坡下村、丽洞村、七坑村共 11 个行政村辖区范围内所有的垃圾收集点的生活垃圾清运至镇垃圾中转站，每日完成清运一次。

2、圩镇范围的清扫保洁：工作包括圩镇范围内的主要街道要三大扫巡逻保洁，小街小巷要一大扫一保洁，人行道、空平隙地等路面清扫保洁，圩镇内门店垃圾的收集，突发情况下路段污染的及时清扫清洗。将圩镇产生的保洁垃圾和所有垃圾收集点的生活垃圾清运到镇垃圾中转站，每日完成清运一次。

3、道路洒水降尘服务：对圩镇服务的主干道路每月洒水抑尘四次。

4、省道 S262 洽水路段公路沿线巡逻保洁。

5、洽水镇生活垃圾中转站日常保洁管理服务。

（三）服务要求

1、道路清扫保洁要求

1.1 清扫时间：对圩镇服务范围内的清扫保洁区域，进行人工清扫保洁。每天须对

圩镇（含市场、公厕）服务范围内相关路面进行三次全面清扫、保洁，清扫时间为每天早上、中午、下午各一次，清扫时间为：每天上午 6：00-11:30，下午 14:30-18:00。保持路面、人行道及道路附属设施干净，道路及两侧无散落垃圾和成堆垃圾。

1.2 电动三轮车保洁员每天早上 6:00—11:30、下午 14:30—18:00，负责辖区范围内省道 S262 洽水牌坊—丽洞村委会—Y617 东园村口。

1.3 洽水镇圩镇道路保洁要做到“四无”：无垃圾、无泥沙、无纸屑杂物、无积水。

1.4 投入的设备不能有生锈、破烂、车体颜色暗淡等有损城市形象的现象发生，经采购人提出要求翻新或更换的，中标人必须及时翻新、更换，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1.5 保证经清扫后的路面不能残留有垃圾、沙泥杂物、积水和污痕迹；

1.6 在清扫保洁过程中，工作人员须穿着带有反光标志的统一服装，注意来往车辆动态，防止交通事故发生。

2、垃圾收集、清运要求

2.1 洽水镇辖区内洽水村、丰叙村、珠岗村、罗岗村、社背村、鱼田村、旺兰村、东园村、坡下村、丽洞村、七坑村共 11 个行政村范围所有的垃圾收集点的生活垃圾，以及圩镇产生的保洁垃圾和所有垃圾收集点的生活垃圾收集、清运至镇垃圾中转站，每日完成清运一次。

2.2 按要求对生活垃圾进行清运，做到车走地净，密闭运输，严禁洒漏。中标人不得将工业垃圾混入生活垃圾当中，不得擅自接收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垃圾运输业务，不得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收取垃圾清运费。

2.3 生活垃圾运输车辆应保持车况良好、外观整洁。运输过程中不得散落垃圾和污水滴漏；垃圾运输车辆不得超高超载、挂包运输垃圾。

2.4 运输垃圾应按规定的时间、路线行驶，尽量避开上下班高峰期。

2.5 装卸垃圾应符合作业要求和设备操作规程，不得乱倒、乱卸、乱抛垃圾。

2.6 运输垃圾时要遵守道路交通规则，礼让行人、车、不占道，注意行人的安全。

2.7 结束每班次作业时，垃圾运输车辆须进行消毒清洁，保持卫生；设备车辆须放置到指定的地方，不得乱停乱放，影响行人及交通安全。

3、道路洒水要求

3.1 对圩镇服务的主干道路每月洒水抑尘四次。

3.2 洒水过程中不得漏洒，注意调整高度和水压，作业结束后，应做到路面、侧石、交通隔离带以及道路相关公共设施周围基本无泥沙和积水。

3.3 当路面污染情况较为严重时，应立即组织冲洗并清除污迹（雨天除外）。

3.4 路面作业时，洒水车车速：8km/h~10km/h, 车辆进行洒水过程中必须开低音乐的警示喇叭。

3.5 洒水车到指点地点取水，并遵守相关管理规定。

3.6 操作人员持证上岗，上岗前必须详细检查车辆安全性能状况，并符合安全作业规定。

4、垃圾中转站管理要求

4.1 中转站管理工作实行定人、定岗专人管理。

4.2 站内外场地应整洁，无撒落垃圾和堆积杂物，无积留污水，无恶臭。

4.3 按作业规范实施垃圾压缩机及其他机器的安全操作。

4.4 中转站内外周围环境 10 米范围内无垃圾、杂物及手拉车堆放，地面及门前无垃圾渗滤液，周围环境整洁。

4.5 对外流的垃圾渗滤液要及时冲洗，视站场整洁状况，随时对站内外地面进行全面冲洗。

4.6 采购人将垃圾中转站交由中标人进行常态管理，中标人必须按相关保洁的规定和标准妥善使用，期间生活垃圾中转站所有硬件的维修、更换配件及水电费用由采购人负责。

4.7 每天对各种垃圾运输车的到站情况和垃圾清运车的到站及出站情况做出详细记录，并在次月 15 号前提交记录到采购人。

5、其他要求

5.1 中标人必须按照《怀集县洽水镇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日常检查考核评分表》和上级有关部门确定的考核验收标准的要求，组织卫生保洁和垃圾清运工作。

5.2 如有上级专项突击检查等特殊情况，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即时增加工作量，对圩镇和各自然村的垃圾收集点进行垃圾清运保洁，中标人必须配合。

5.3 中标人必须具备办公和职工活动场所，以满足环卫设施设备储存、停放、维修以及对环卫工人进行管理、培训的需要。

5.4 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在合同期限内不得将项目全部或部分以任何形式进行转包或分包。如中标人有擅自转包或分包等违约行为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5.5 中标人的用工标准按《劳动合同法》和怀集县劳动用工相关标准执行。

5.6 中标人不得擅自向企业、商户、居民收取垃圾费。

5.7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如采购人需要增加清扫保洁面积以及垃圾收集点数量的，所增加的工作量如不超出原有的 3%，中标人应予以配合，免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服务。如超过 3%的，所超出的部分（不含 3%）在政府采购法和地方有关规定允许的范围内，可根据对应服务项目的单价通过协商对相关服务费进行调增。

5.8 如采购人需要增加清理非生活垃圾（例如工业垃圾、建筑垃圾、杂草、淤泥等）、农村积存垃圾、河道垃圾、下水道清理等服务范围外的工作，需要增加投入人员设备的，中标人应予以配合，可根据对应服务项目的费用增加相应的服务费。

5.9 中标人应完全接受采购人的监督和管理，并完全接受监管制度内的所有要求，并做到“五个统一”，即统一着装、统一培训、统一管理、统一制度、统一设施。

5.10 中标人负责承包范围内的安全作业管理，严格按有关部门的要求，制定有关规章制度与安全措施。

5.11 中标人负责本公司人员的思想教育、专业培训，做到遵纪守法，持证上岗。

5.12 法定节假日、政府指令性的重大社会活动、迎检工作等，中标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人的工作安排与调动。

5.13 承包期内，发生治安、交通、安全生产事故、火灾等安全案件或违反计划生育、社保政策及劳动纠纷等，出现人员伤亡和车辆船只财物损失，均由中标人依法负全责，并负责支付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采购人追偿。

（四）人员配备及设备投入要求

1、作业人员配置要求

序号	岗位名称	数量（人）	工作职责
1	项目经理	1	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统筹管理工作, 接受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
2	主管	1	负责协助项目经理完成镇辖区内环境卫生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3	司机	4	负责服务范围内垃圾收集点的生活垃圾收集
4	跟车工	4	负责垃圾收集、跟车工作

5	清洁工	6	负责辖区圩镇服务范围内的垃圾清扫保洁工作
6	电动保洁员	1	S262 省道冷水牌坊—丽洞村委会
7	中转站管理员	1	负责生活垃圾中转站场内外卫生工作
合计：18 人			

注：配置人员的基本条件：（1）全员基本要求：爱岗敬业，责任心强，身体健康；（2）作业专用车辆驾驶人员需持有有效相应的驾驶执照。（3）投标人必须为项目工作人员统一配备工作着装、安全标志、工作证和必要的劳保用品。

2、环卫设备、工具配置要求

中标人配备的车辆、工具等设备设施，均要符合怀集县城市管理或城市环境卫生综合管理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具体配置如下表：

序号	设备设施	数量	备注
1	中型压缩式垃圾车	4 辆	用于生活垃圾收集、清运至镇垃圾中转站
2	“自带高压功能”洒水车	1 辆	用于对圩镇范围主干道进行洒水作业
3	电动保洁车	1 辆	S262 省道冷水牌坊—丽洞村委会—Y617 东园村口
4	240L 全新塑料垃圾桶	350 个	投入项目运营

注：（1）中标人为本项目配置的车辆，必须登记为中标人或中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2）中型压缩式垃圾在收集运输过程中，车辆全密闭，无污水撒漏。

（3）在服务期内，因车辆事故、违规、违章等原因所导致的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4）在服务期内，投入服务车辆的所有维修保养费用、油料费用及相关规费由中标人负责支付。

（5）在服务期内，垃圾桶、果皮箱被偷盗或故意损坏、焚烧的，由中标人与采购人双方协商补充。

（6）在服务期内，中标人应在项目地有办公点及停车场地，设备应停放在驻地，及时响应采购人应急需要。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投标邀请函“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以及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条。

四、投标要求

1、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投标，不能只对其中部分进行投标，且要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资料。

2、对于影响完成本项目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3、投标人必须根据本用户需求书对项目进行深化设计，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服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情况阐述、服务实施方案（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周期、服务时间、服务流程、对用户的报告内容及报告方式等）、人员配备方案、设备配置方案、投标人的各项内部管理工作制度、所需材料（辅件）清单等。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5、投标人须承担本项目下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方外传。

6、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7、服务机构设置要求：

（1）中标人须在怀集县设立分支机构（分公司或办事处），并在签订本项目服务合同后的45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的设立登记工作；

（2）中标人须在怀集县申领税务登记证，在怀集县缴纳社保费及税金；

（3）该服务机构必须在怀集县设置一个基本的银行结算账户。

（4）该服务机构必须对山区环卫有较强的服务作业经验。

以上投标要求若需要提供证明文件、材料的，均应在投标材料上加盖投标人公章。

五、报价要求

1、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应分单价、小计和总价。

2、投标报价必须包含主要服务投入费、配套服务购置费、人员工资、福利费、社保费、风险费及进场装备（项目所需的器械、工具、服装、用品等）、交通费、住宿费等费用。所有报价均应已包含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投标人应自行核算项目正常、合法运作及使用所必需的费用。

3、投标人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招标项目预算”中所列预算即为本项目的最高限价，投标人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5、投标人对本项目只能有一个报价，招标采购单位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六、双方责任

1、为确保承包期间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采购人要积极配合中标人办理承包过渡期间的各项手续移交工作。

2、中标人使用的人员、车辆、工具和需缴纳的税收、医保、工资提升、保险等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行解决，并要视城市发展和采购人工作需要配备和完善环卫作业设施设备。

3、发生在承包工作范围内的一切纠纷、事故，均由中标人全权负责全权处理，采购人义务协助中标人做好调解服务工作，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4、中标人如因管理不善或其它原因造成环境卫生质量下降或服务不到位等问题，受到上级部门批评及市民群众投诉反映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负责。

5、中标人要积极配合搞好城市管理法规宣传，发现公共卫生设施损坏、遗失的，要及时反映给采购人。

6、中标人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应与采购人一道完成安全生产、工会、党建、计生、宣传等各项事务，注重环卫作业人员的思想道德教育，提高员工安全防范意识。

7、中标人要做好环卫作业登记造册、资料的收集及信息反馈工作。

8、对市民反映强烈的环境卫生工作问题，要在 24 小时内及时解决；城乡结合部、新开发区的环卫作业必须在接通知 15 天内全面启动。

七、监督事项

1、采购人有权按照用户需求书内容的要求来检查、监督中标人承包工作的任务、质量完成情况，并对工作提出合理要求和建议。

2、采购人从稳定环卫队伍，维护环卫工人的利益出发，可了解、关心环卫工人生活、工作情况，对违反《劳动法》的事项予以监督，中标人应及时纠正。

3、环境卫生工作是精神文明窗口，采购人、中标人双方需设立投诉电话，及时处理市民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采购人拥有投诉处理权，如中标人处理不当或不配合，采购人有权采取措施处理，所支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4、为保证环境卫生工作顺利开展，采购人可视突击性任务要求，督促和指导中标人合理性开展工作。

5、中标人如中途违约，采购人可以终止中标人承包合同、扣除当月承包款。

八、合同签订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持《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订立的基础。中标人应将合同副本（一份）送招标代理机构备案。

九、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双方按中标金额签订服务承包合同，约定支付方式。

1、采取费用包干，每月支付的方式。采购人以转账方式，以当年服务费总费用÷12个月，按月支付给中标人的承包费用。（已包含司机和环卫工人工资、福利、社保、保险、车辆油费、车辆维护维修费、年检费、车辆运输费、税费、劳动工具、水电费等完成本

项目的所有费用)。

2、中标人的日常管理费用由其自行支付，自负盈亏。

3、签订合同后采购人第二月期每个月 1-10 号支付上一个月的清洁费用。如遇节假日等特殊情况,付款时间顺延,但时间不能超过 7 个工作日。

十、违约责任

1、中标人如中途违约，采购人除终止中标人的承包合同，扣除当月承包款外，中标人的全部设备无偿归还采购人所有。

2、采购人不能因主管领导和主管部门的变动而随意变更或者终止合同。否则，采购人需赔偿中标人总合同价款的 50%。

3、本项目如与国家政策、方针、改革措施等政府行为相抵触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按相关规定对中标人给予补偿。

4、本项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如有未尽事宜，可通过双方协商解决，任何一方不能强加于另一方。本项目双方自愿申请办理合同公证，自觉接受法律监督。

十一、考核评分标准

各垃圾收集点日常垃圾清运工作、圩镇范围内每日的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工作质量由采购人进行监督。

本项目所涉及的服务，由采购人组织对中标人所提供的服务进行月考核评估。服务期限内，每月的服务考核评估必须达到 85 分以上（含 85 分），中标人才能全额领取当月的服务费，如果达不到 85 分按分值百分比领取当月服务费。

附表：《怀集县洽水镇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日常检查考核评分表》

考核项目	考核方法	考核标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圩镇清扫保洁 (30)	实地检查 (抽查)	1. 保洁工作制度包括安全生产管理、保洁员工作职责、人员管理制度等。	5	制度不完善的, 缺一项扣 0.5 分。	

考核项目	考核方法	考核标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分)		2. 配足环卫工人, 严格遵守工作时间, 各种配套工具齐全。	5	环卫工人不足, 服务时间内无人值班, 保洁工具欠缺的, 每项扣 0.5 分。	
		3. 保持路面、人行道及道路附属设施干净, 道路及两侧无散落垃圾(包括未及时清扫的落叶)和成堆垃圾。做到“四无”, 无垃圾、无泥沙、无纸屑杂物、无积水。	20	清扫保洁不到位的, 每发现一项, 即要求整改, 整改不到位或整改不及时, 每一项扣 0.5 分。	
垃圾清运(40分)	实地检查(抽查)	1. 运输车辆手续齐全, 车况良好, 外观整洁, 各种标识完备。	10	运输车辆手续不齐全, 车况破损不好, 外观不洁、标识不全或全无的, 每项扣 1 分。	
		2. 运输过程中做到密封(遮盖)良好, 无垃圾撒漏及污水滴漏。	10	未实行密闭或遮盖污染道路的, 车厢外吊挂的, 每项扣 1 分。	
		3. 依照时间规定, 及时收运圩镇街道、省道等服务范围内的各收集点垃圾。	10	未能按照时间规定及时收运转运垃圾收集点垃圾的, 每次扣 1 分。	
		4. 定期召开司机及跟车工人安全生产会议, 运输过程中遵守交通规则, 遵守安全操作规程。	10	无安全生产会议及培训(每月一次或以上且要有相关资料), 运输过程中存在违章、违规行为的, 每次扣 1 分。	
综合评价(30分)	查看档案记录及报表	1. 无有责投诉, 有责投诉后要及时处理。	7	发生一起有责投诉扣 0.5 分, 有责投诉后处理不及时再扣 1 分。	
		2. 对整改意见、相关热线电话和有关受理中心及信访处理及时, 回复按时。	6	对整改意见、相关热线电话和有关受理中心及信访处理不及时、回复不按时的扣 1 分。	
		3. 确保站、点环境卫生满意。	7	群众对站、点环境卫生不满意的, 每次投诉扣 0.5 分。	
		4. 建立人员及车辆管理档案, 工作台账登记工作记录, 按要求详细填写垃圾清运工作记录以及垃圾产生量的记录。	5	无建立人员及车辆管理档案, 无工作台账登记工作记录, 无垃圾清运工作记录以及垃圾产生量的记录, 每项扣 0.5 分。	

考核项目	考核方法	考核标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实地调查	5. 环卫工人作业时必须身着统一的规定的带反光标识的背心或工作服。	5	未穿反光背心或工作服，每人/次扣 0.1 分。	
合计			100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定标原则

一、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程序

（一）投标人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下表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
资格性审查	1、投标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按下列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报告或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或者 2021 年度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若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作出明确书面声明。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共同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除外，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作出明确书面声明。
	4、投标人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原件。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

	6、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注：

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二）投标人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根据下表《符合性审查表》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条款要求，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
符合性审查	1、投标文件按照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2、开标一览表加盖投标人公章，开标一览表的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等重要信息正确。
	3、投标人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且未超过本项目的采购预算。
	4、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5、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6、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7、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所有带“★”条款要求。
	8、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应能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

注：

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三) 技术及商务评标标准

1、具体的评标标准：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首先，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无效投标界定)，审核各投标文件是否合格、有效，凡不符合专业条件要求和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均不进入评分程序。通过以上审核，有三家或三家以上符合专业条件要求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则依照以下标准和权重进行评分。

(1) 技术因素分 F1 (满分 5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满分分值	评分细则
1-1	对项目服务范围、项目实施环境及条件的了解程度	10 分	<p>根据投标人结合自身对本项目服务范围、项目实施环境及条件的了解程度进行综合评分：</p> <p>①对本项目服务范围、项目实施环境及条件作出了深入调研，能熟练掌握本项目实施环境及条件的得10分；</p> <p>②对本项目服务范围、项目实施环境及条件作出了较深入的调研，能明确本项目实施环境及条件的得7分；</p> <p>③只是基本了解本项目实施环境及条件的得4分；</p> <p>④对本项目服务范围、项目实施环境及条件了解模糊、不清晰的得1分；</p> <p>未提供相关内容阐述的不得分。</p>
1-2	总体服务方案	8 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总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服务人员配备、岗位安排、车辆配备及实施方案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p> <p>①总体服务方案的内容完整、全面详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且科学、合理、操作性高的，得 8 分；</p> <p>②总体服务方案的内容较完整、较全面的，符合项目实际需求且合理可行的得 6 分；</p> <p>③总体服务方案的内容基本完整全面的得 4 分；</p> <p>④总体服务方案的内容不完整、不全面的得 1 分；</p> <p>未提供相关内容阐述的不得分。</p>
1-3	各项服务管理、监督措施	4 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各项服务管理、监督措施进行综合评分：</p> <p>①各项服务管理、监督措施内容完整、详细，可行性、针对性强的得 4 分；</p> <p>②各项服务管理、监督措施内容较为详细，可行性、针对性较强的得 3 分；</p> <p>③各项服务管理、监督措施内容不够详细，基本可行，针对性一般的得 2 分；</p> <p>④各项服务管理、监督措施不可行，针对性差的得 1 分；</p> <p>未提供相关内容阐述的不得分。</p>

1-4	履约便利性	4分	<p>根据投标人的服务便利性（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机构设置离项目所在地距离、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周边是否有其他服务对象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p> <p>①综合评定为便利的，得4分； ②综合评定为较便利的，得3分； ③综合评定为一般的，得2分； ④综合评定便利差的，得1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阐述的不得分。</p>
1-4	人员培训方案	10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培训方案及持有省级或以上环卫协会颁发的保洁员岗位培训证书的人员数量进行综合评分：</p> <p>①培训方案非常科学合理、条理清晰、重点明确的，且持有保洁员岗位培训证书人员数量≥20人，得10分； ②培训方案较科学合理、条理性较清晰的，且20人>持有保洁员岗位培训证书人员数量≥15人，得7分； ③培训方案科学合理、条理性一般的，且15人>持有保洁员岗位培训证书人员数量≥10人，得4分； ④培训方案科学合理、条理性差的，且10人>持有保洁员岗位培训证书人员数量，得1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阐述或者没有保洁员岗位培训证书的不得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人员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在2020年12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并在开标现场提供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p>
1-5	安全管理方案	4分	<p>根据投标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分：</p> <p>①安全管理方案涉及内容非常全面，非常完善、科学，得4分； ②安全管理方案涉及内容比较全面，较完善、较科学，得3分； ③安全管理方案涉及内容一般，基本完善、可行，得2分； ④安全管理方案涉及内容较差，不够完善、不可行的得1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阐述的不得分。</p>
1-6	应急服务方案	10分	<p>根据投标人提出的迎检及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服务方案是否完善、合理进行评分：</p> <p>①应急服务方案内容完善、周到，应对措施合理、科学的得10分； ②应急服务方案比较完善，应对措施较合理、较科学的，得7分； ③应急服务方案一般，应对措施合理性一般的，得4分； ④应急服务方案差，应对措施不合理的，得1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阐述的不得分。</p>

(2) 商务因素分 F2 (满分 4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满分分值	评分范围
----	------	------	------

2-1	管理体系认证	6分	<p>投标人同时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满分6分，每少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p> <p>注：以上证书认证范围须覆盖“道路清扫，生活垃圾收集、运输”；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作为评审依据，并在开标现场提供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p>
2-2	企业纳税信用	3分	<p>投标人2018年度至今获得过纳税信用等级评定为A级的得3分，B级的1分，C级或以下的得0.5分，其余不得分。新设立企业取得M级的及经营年限未达3年导致未能评定为A级的得3分，非新设立企业取得M级的得1分。</p> <p>注：“新设立企业”指从首次在税务机关办理涉税事宜之日起时间不满一个评价年度的企业。评价年度是指公历年度，即1月1日至12月31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税务部门颁发的证书复印件或税务系统截图作为评审依据，未提供的不得分。</p>
2-3	行业信用评价	3分	<p>投标人具有省级或以上环境卫生协会颁发的清扫、收集、运输和清洁环卫服务企业等级证书的得3分。</p> <p>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网上查询截图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作为评审依据，并在开标现场提供原件核对，否则不得分。</p>
2-4	守合同重信用	3分	<p>投标人连续5年或以上获得政府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的，得3分，每缺少一年扣1分；因新成立企业未满2年的，得1分。</p> <p>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复印件或公示网页截图（加盖公章）作为评审依据，否则不得分。</p>
2-5	安全生产标准化	4分	<p>投标人获得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认定并取得“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p> <p>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并在开标现场提供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p>
2-6	类似项目业绩	13分	<p>①根据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前（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合同服务内容包含清扫保洁及垃圾收集或清运服务）情况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份业绩得1分，最高得10分。</p> <p>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并在开标现场提供合同的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p> <p>②投标人提供的上述①中同类项目业绩，获得业主（采购人）服务质量评定（价）表，评定（价）须为满意或非常满意或优秀的，每提供一项得0.5分；本项最高得3分。</p> <p>注：提供业主（采购人）服务质量评定（价）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作为评审依据，并在开标现场提供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p>

2-7	人员配备	8分	<p>①投标人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的，得2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经理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在2020年12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并在开标现场提供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p> <p>②投标人投入本项目的其他服务人员中(除项目经理外)同时具有省级或以上环境卫生协会颁发的“生活垃圾处理运营项目经理”证书和安全生产协会颁发的“安全生产培训证书”的，每人得3分，本项最高得6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人员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在2020年12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并在开标现场提供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p>
-----	------	----	--

(3) 价格因素分 F3 (满分 10 分)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评审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有效投标报价}} \times 10$$

(4) 对评委技术、商务部分评分结果统计时，将去掉一个最高分与一个最低分后再行算术平均计算各有效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最终得分。各个通过投标文件初审的投标人评标总得分 = F1 + F2 + F3 (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2.1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1-3 个。

2.2 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列顺序。经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评标程序后，按以下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的排列顺序，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并确定：(1) 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 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得分(由高到低)。如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

(四) 定标原则

确定中标供应商数量：1 个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招标，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招标失败的情况

本项目招标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将视为招标失败：

- 1、投标报名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至投标截止时间止，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4、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参考文本）

注释：

本格式条款为广东省政府采购工作规范中所列规范文本，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修改相关条款，但不得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 441224-2021-00464

招 标 编 号： 2021-MY007

项 目 名 称： _____

签 订 地 点： _____

甲 方：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乙 方：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根据 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元（¥ _____元）人民币。

二、 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怀集县洽水镇圩镇清扫保洁及农村生活垃圾清运服务，主要包括以下服务内容：

- 1、服务范围： _____ 。
- 2、服务内容： _____ 。
- 3、服务人员配置： _____ 。
- 4、其他
- 4.1 _____ 。
- 4.2 _____ 。
-

三、 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 1. 委托服务期间自 _____年 _____月至 _____年 _____月止。

四、 付款方式

（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响应情况甲乙双方约定的付款方式）

五、 服务质量考核

乙方按照《怀集县洽水镇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日常检查考核评分表》和上级有关部门确定的考核验收标准的要求，组织卫生保洁和垃圾清运工作。

六、 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七、 监督事项

- 1、甲方有权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本合同的内容的要求来检查、监督乙方承包工作的任务、质量完成情况，并对工作提出合理要求和建议。
- 2、甲方从稳定环卫队伍，维护环卫工人的利益出发，可了解、关心环卫工人生活、工作情况，对违反《劳动法》的事项予以监督，乙方应及时纠正。
- 3、环境卫生工作是精神文明窗口，甲、乙双方需设立投诉电话，及时处理市民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甲方拥有投诉处理权，如乙方处理不当或不配合，甲方有权采取措施处理，所支费用由乙方负责。
- 4、为保证环境卫生工作顺利开展，甲方可视突击性任务要求，督促和指导乙方合理性开展工作。

八、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如中途违约，甲方除终止乙方的承包合同，扣除当月承包款外，乙方的全部设备无偿归还甲方所有。
2. 甲方不能因主管领导和主管部门的变动而随意变更或者终止合同。否则，甲方需赔偿乙方总合同价款的 50%。
3. 本项目如与国家政策、方针、改革措施等政府行为相抵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相关规定对乙方给予补偿。
4. 本项目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如有未尽事宜，可通过双方协商解决，任何一方不能强加于另一方。本项目双方自愿申请办理合同公证，自觉接受法律监督。

九、 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 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 税费

1.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_份；其中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招标代理机构执一份，财政监管部门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参考文本）

注释：

《投标文件格式》是投标人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投标人应参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如有必要可对格式作出相应调整。

投 标 文 件

(正/副本)

项 目 名 称 : _____

采 购 计 划 编 号 : _____

招 标 编 号 : _____

投 标 人 名 称 : _____

日 期 : _____

目 录

1. 投标书
2. 开标一览表
 -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4. 服务说明一览表
5. 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商务要求自查表
6.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投标人信用查询
 - 财务报表及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7.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 履约进度计划表
 -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10.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书面承诺）
11. 投标人提交的其它资料
12. 缴交中标咨询服务费承诺书
13. 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及缴交的有效凭证

投 标 书

致：_____

根据贵方为 _____项目的投标邀请（采购计划编号：_____、招标编号：_____），本
签字代表（全名、职务）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
份。

(1)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服务说明一览表

(4) 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商务要求自查表

(5)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信用查询

财务报表及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6)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履约进度计划表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7)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书面承诺）

(8) 投标人提交的其它资料

(9) 缴交中标咨询服务费承诺书

(10) 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及保证金缴交的有效凭证

(11) 以_____方式提供的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我方已仔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及参考文件等，若有的话）

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和误解之处，确认无需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或质疑，并申明如下：

1.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2.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____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3. 我方明白并同意，如果发生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2 条所述情况，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4.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5.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6.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7. 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招标应支付或将支付的中标服务费（详见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8. 我方作为（制造商/代理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9.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10. 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12.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计划编号)

招标编号： (招标编号)

合同包号：

合同包号	报价基数	报价(元)	服务期限	投标保证金	备注
一	一年投标报价	(大写)人民币 元整 (¥)			
	三年投标总价	(大写)人民币 元整 (¥)			
	投标评审报价 (三年总价)	(大写)人民币 元整 (¥)			

注：1.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 总报价中必须包含主要服务投入费、配套服务购置费、人员工资、福利费、社保费、风险费及进场装备（项目所需的器械、工具、服装、用品等）、交通费、住宿费、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投标人对“**投标评审价格**”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以及《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如实计算和填写，并于此表后对计算方式提交有效证明材料和计算书面说明材料。“**投标评审价格**”未填写的视为同“**五年投标总价**”。

4. 本表一式二份，一份与投标书、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一同装入唱标信封提交，一份编入投标文件中。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日 期： _____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由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项目名称）____ 采购计划编号：____（采购计划编号）____

招标编号：____（招标编号）____ 合同包号：____

序号	主要服务	服务内容简介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2						
3						
4	...					
5	伴随费用					
6	其他费用					
7	税费					
...	...					
总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整				

注：

（1）总价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

（2）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商务要求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合同包号：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具体参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定标原则”第二条中“（一）投标人资格审查”）			
符合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具体参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定标原则”第二条中“（二）投标人符合性审查”）			
	以下为“★”条款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导致无效投标。投标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注：

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技术评分条款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定标原则“二、评标程序”技术及商务评分条款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3 商务评分条款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定标原则“二、评标程序”技术及商务评分条款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采购计划编号）_____（招标编号）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合同包）_____（货物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以及投标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2. 我方的资格声明正本一份，副本___份，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3. 我方郑重声明如下（由供应商如实选择填写）：

3.1 我方_____（具备/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2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_____（有/无）重大违法记录

3.3 我方_____（参与/未参与）本采购项目的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4 与我方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我公司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_____（参加/未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传 真：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1. 投标人概况：

- A. 投标人名称：_____
- B. 注册地址：_____
-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 C. 成立或注册日期：_____
- D.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_____（姓名、职务）
- 实收资本：_____
- 其中 国家资本：_____ 法人资本：_____
- 个人资本：_____ 外商资本：_____
- E. 最近资产负债表（到____年____月____日为止）。
 - (1) 固定资产合计：_____
 - (2) 流动资产合计：_____
 - (3) 长期负债合计：_____
 - (4) 流动负债合计：_____
- F. 最近损益表（到____年____月____日为止）。
 - (1) 本年（期）利润总额累计：_____
 - (2) 本年（期）净利润累计：_____

2.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具备并满足下列各项条款的规定。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我方将失去合格投标人资格且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最近三年投标货物在国内主要用户的名称和地址：

用户名称和地址	销售货物名称、规格	数量	交货日期	运行状况

4.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见复印件。

就我方全部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 传：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单位：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须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件

正面	反面
----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_____ 授权（投标人代表姓名）为投标人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计划编号_____、招标编号_____）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投标人代表：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单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授权方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接受授权方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须附：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正面	反面
----	----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真实有效。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真实有效（如已三证合一的无需提供）。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真实有效（如已三证合一的无需提供）。

（注：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投标人需复印包括能说明真是有效的内容，由投标人加盖公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投 标 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投标人信用查询

注释：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对应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财务报表及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注释：

(1) 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报告或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或者 2021 年度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2)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若投标人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注释：

投标人应对项目整体技术方案进行详细阐述，至少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条款：

- 1、对项目服务范围、项目实施环境及条件的了解程度
- 2、总体服务实施方案
- 3、各项服务管理、监督措施
- 2、人员配备方案
- 3、安全管理方案
- 4、应急服务方案
- 5、后续服务
-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根据招标文件具体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实施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书面承诺）

（采购人）：

我司参与_____项目的投标（采购计划编号：_____、招标编号：_____），如获中标，我司保证按以下条款进行服务（或保证所投设备具有以下功能）：

1. 我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货款结算等方面按合同约定被处罚，我方对此无异议。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邮 编：_____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日 期：_____

投标人提交的其它资料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 可在此附件中提交。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邮 编：_____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日 期：_____

缴交中标咨询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投标（采购计划编号：_____、招标编号：_____），如获中标，我们保证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其他付款方式，向贵公司缴交中标咨询服务费。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所提交的上述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我方，我方对此无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邮 编：_____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日 期：_____

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投标人以银行转账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适用，其他形式缴纳的不用填写)

致：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司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将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

以_____ (付款形式)方式汇入贵司的(开户行)，参加贵司组织的

_____项目(采购计划编号：_____)、招标编号：_____)投标活动。请贵司原额无息退还时汇入下列账号：

金 额：_____ (大小写)

开户行：_____

开户名：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退还投标保证金联系人：_____

公司名称：(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备注：

1、 多个合同包项目应该注明申请退还第____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

2、 其他须说明事项_____；

3、 本申请书一式二份，连同保证金转帐凭证复印件一同装入开标信封提交，一份编入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审批

审批：

主管：

财务：

经办：

第七章 招标文件附件

(以下格式文件不属于投标文件必须具有的内容, 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不需要的可删除)

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

项目编号: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投标(报价)人”)拟参加_____ 项目(编号为_____) (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报价), 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 供应商参加投标(报价)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报价)保证金, 且可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形交纳投标(报价)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您方提供如下投标(报价)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投标(报价)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报价)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报价)应当缴纳投标(报价)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即本项目的投标(报价)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 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至超过本项目投标有效期 30 天。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上述第一款保证责任时, 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并附有证明投标(报价)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 在五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 符合应

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报价）人向你方支付投标（报价）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目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报价）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报价）人投标（报价）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